证券简称:四海股份　证券代码:000611　公告编号:临2013-18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17日(星期五)上午9:30在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绍兴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5月1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寿浩良先生主持,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以签字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即将于2013年5月24日到期。按照公司治理的要求,结合加强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员为:马雅、于雷、韩世友、郑春敏、覃凯、罗守伟、周应苗、舒建、黄伟。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六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可自动卸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的相关职务。

对于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即将于2013年5月24日到期。按照公司治理的要求,结合加强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员为舒建、周应苗、黄伟。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六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可自动卸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的相关职务。

对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预案》

拟将公司经营范围由"(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测试仪器,电子计算机及电子元器件的制造;普通机械,电气机械及器材,金属制品,试验机,试验检测仪器,光学仪器,科学器材,电子计算机及元器件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销售差别化纤维氨纶,中高档纺织面料;批发、零售:五金建材、针纺织品、服装、轻纺织品、轻纺原料、鞋帽工艺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外);对建筑业、商业的投资和管理。"

变更为"(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销售:金属材料,有色金属,冶金炉料,矿产品,木材,沥青,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燃料油(闪点高于60摄氏度,不含成品油),润滑油,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品除外),纺织原料(除棉花),针纺织品,耗材;投资及投资管理;钢材加工,仓储,冶金技术咨询服务,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销售差别化纤维氨纶,中高档纺织面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因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需经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具体经营范以公司营业执照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1、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原文: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测试仪器,电子计算机及电子元器件的制造;普通机械,电气机械及器材,金属制品,试验机,试验检测仪器,光学仪器,科学器材,电子计算机及元器件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销售差别化纤维氨纶,中高档纺织面料;批发、零售:五金建材、针纺织品、服装、轻纺织品、轻纺原料、鞋帽工艺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外);对建筑业、商业的投资和管理。

修改后: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销售:金属材料,有色金属,冶金炉料,矿产品,木材,沥青,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燃料油(闪点高于60摄氏度,不含成品油),润滑油,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品除外),纺织原料(除棉花),针纺织品,耗材;投资及投资管理;钢材加工,仓储,冶金技术咨询服务,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销售差别化纤维氨纶,中高档纺织面料。

因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需经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营业执照为准。

2、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

原文: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理总部或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其他地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以及办理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事宜的预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经营范围、董事备案等相关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13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13:00在公司绍兴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上述第一、二、三、四、五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等六项议案。

股东大会详情请见于公司2013年5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雅女士,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1992年8月至2003年5月任天津星河亚威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员工、副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07年9月任北京爱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1月至2011年2月任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副经理;2011年2月至今任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其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的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为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马雅女士为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于雷先生,194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盘锦辽河啤酒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8月至今任辽宁瑞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韩世友先生,1954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燕山集团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会计,2007年至今任无棣富安运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郑春敏女士,1967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中国木材总公司会计,2001年至2012年任中国华星企业发展公司会计,2012年至今任中国林业物资总公司会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覃凯先生,1976年出生,大专学历。曾就职与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至今任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副经理。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其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的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为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罗守伟先生,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应苗先生,1962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1年起任绍兴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0年8月起任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3月起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5月起任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舒建先生,1955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师。曾任绍兴市都邦保险公司书记,安信农业保险公司绍兴支公司员工,2010年5月起任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黄伟先生,1972年出生,法学学士、民商法学硕士、取得美利坚大学华盛顿法学院法律硕士学位,律师。2008年至今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担任国家发改委价格监督检查与反垄断局、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施耐德电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市燃气集团等政府机构和大型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四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20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45时在公司绍兴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5月10日以电话和当面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长范校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以签字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于2013年5月24日到期,根据《公司法》和《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推荐,现提名陈少平先生、葛效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陈少平先生,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江苏江都建筑总公司北京分公司安装工程部主管,2008年至今任北京富润成照明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成本部主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葛效宏先生,1972年出生,硕士学历。2007年至2010年9月任山东省国资委政策研究室专职研究人员,2010年10月至2012年6月就职与招商银行济南分行公司部,2012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齐鲁中小企业投融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已离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曾受到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经我们审阅马雅女士、于雷先生、韩世友先生、郑春敏女士、覃凯先生、罗守伟先生6名董事候选人及周应苗先生、舒建先生、黄伟先生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认为9名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且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也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将该《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独立董事:徐茂龙
舒　建
周应苗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四海股份　公告编码:临2013-19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3年6月3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3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 13:00时

(二)召开地点: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绍兴管理总部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五)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2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以上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4、《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以及办理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事宜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披露于2013月5月1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1、法人股股东登记,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亲笔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上述股东应于2013年5月31日前将登记资料复印件传真至登记地点,参会股东应在2013年5月31日前或股东大会召开当日递交上述登记资料原件。

上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原件于2013年5月31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快递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二)登记时间:2013年5月31日

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绍兴管理总部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董宋萍　王刚

电话:0575-81182951

传真:0575-81182950

地址:浙江省绍兴县安昌镇镇西北路2号

邮编:321080

2、参加会议股东其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3、备查文件:关于提案内容请详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授 权 委 托 书

委托人名称(姓名):

注册号(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对本次股东会议的议案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表指示:

序号	审 议 事 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计投票,请填票数(如果直接打勾,代表将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平均分配给打勾的候选人)		
1.1	选举马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于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韩世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郑春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覃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6	选举罗守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2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计投票,请填票数(如果直接打勾,代表将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平均分配给打勾的候选人)		
2.1	选举周应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舒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黄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计投票,请填票数(如果直接打勾,代表将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平均分配给打勾的候选人)		
3.1	选举陈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2	选举葛效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以及办理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事宜的议案》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1、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2、经传真登记后请将委托书原件与股东登记其他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后寄至本公司。

3、受托人应提供本人和委托人身份证以及委托人证券账号。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13-027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鈞一三年五月十三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二鈞一三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3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胡昌民先生主持。

三、议案的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2013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扩大工业化食品市场占有率,做大做强节令产品业务,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现本公司所属联合食品分公司(下称"联合食品分公司")拟与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解放饭店(下称"解放饭店")签署2013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解放饭店拟购买联合食品分公司生产的端午产品(粽子、绿豆糕等)对外进行销售。

本次交易对方为解放饭店。解放饭店是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所属的分公司。该事项构成公司关联交易,公司2名关联董事李永升先生、郑力先生回避表决,3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5 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拟签署2013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 2013-028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2013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公司所属分公司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联合食品分公司(下称"联合食品分公司")拟与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饭店(下称"解放饭店")签署2013年端午产品采购合同,解放饭店拟以263.26万元的价格采购联合食品分公司所生产的端午节产品对外进行销售。

2、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解放饭店。解放饭店为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旅游")所属分公司,西安旅游与本公司同属同一个大股东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旅集团")。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标的为2013年端午节产品。

4、本次关联交易经2013年5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在本次董事会对该交易事项审议表决中,公司2名关联董事李永升先生、郑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7名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强力先生、杜莉萍女士、雷少辉女士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5、该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饭店

与关联方关系:该机构成立于1998年8月1日,为西安旅游所属分公司。西安旅游与公司同属一个大股东西旅集团,西旅集团分别持有本公司、西安旅游的股份为5,250万股、6,341.99万股, 持股比例分别为26.31%、32.23%,系本公司和西安旅游的第一大股东。

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饭店

营业场所:西安市解放路181号

负责人:李红军

企业注册号:610100200004497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住宿服务;卷烟、雪茄烟的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一般经营项目:自行车出租;百货、五金交电、工艺品、针纺织品、建材、土特产品的批发、零售。

(2)公司名称: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7号西安旅游大厦7层

法定代表人:谢平伟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96,747,901元

公司注册号:610100100442598

税务登记证号:610102294241490

经营范围:饭店经营与管理(限定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限定分支机构经营);旅游产品开发、销售;旅游景区、景点的开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限分支机构经营),停车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劳务派遣(限分支机构经营),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资源开发、技术开发。

西旅集团持有西安旅游的股份数额为6,341.99万股,占西安旅游总股本的32.23%,系西安旅游的第一大股东。

2、解放饭店:2013年一季度营业收入766.12万元,利润总额-19.43万元。截止2013年3月31日,总资产7,667.13万元。

西安旅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62658.35万元, 净资产45217.36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5123.00万元,利润总额2517.51万元,净利润1575.80万元。2013年第一季度末的总资产61947.78万元,净资产45101.06万元;2013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179.35万元,利润总额-122.39万元,净利润-138.69万元。

3、解放饭店为西安旅游所属的一个分支机构。西安旅游与本公司同属同一个大股东西旅集团。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联合食品分公司生产的四款成品礼盒, 全部为2013年端午节令产品, 涉及金额为263.26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制定依据是根据产品及外包装所需的原辅材料市场价格, 依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的最终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解放饭店采购联合食品分公司生产的四款端午产品礼盒(大六棱礼盒1330盒,精美铁盒 5990盒,斗形礼盒11710盒,小六棱礼盒 10340盒,合计金额:2,632,645元。

2、采购款项支付:

本次采购事项完结后,根据双方签字的产品接收单据实结算,联合食品分公司按结算金额出具发票,解放饭店在收到发票后,如产品无质量问题、引起顾客投诉造成损失的,自2013年7月12日起,7日内付清货款。

3、合同成立、生效及其他:本次采购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经双方履行各自的审批程序后签字盖章生效。

六、进行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的目的

为了进一步扩大工业化食品市场占有率,做大做强节令产品业务,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2、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使公司货币资金增加,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减少。同时能够拓宽工业化食品的销售渠道,做大做强节令产品业务,扩大市场份额,增加营业收入,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西安旅游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金额为372.21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签署端午产品采购合同,能够进一步拓宽工业化食品的销售渠道,做大做强节令产品业务,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本次交易按照公平交易的商业条款进行,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及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形。

九、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3、交易对方相关资料文件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818　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3—0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17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A座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共193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111,197,232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62.1029%,分别如下: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183,939,70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8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68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927,257,523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9

(三)表决方式和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唐双宁董事长主持。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15人,出席13人,独立董事王巍先生、谢荣先生因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11人,出席7人,监事陈爽先生、王平生先生、吴俊豪先生、叶东海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卢鸿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郭友、武青、林立、单建保、李杰、邱火发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提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62,009,392	99.8041%	35,753,200	0.1424%	13,434,640	0.0535%	是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62,008,692	99.8041%	35,578,500	0.1417%	13,610,040	0.0542%	是

3、2012年年度报告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62,000,492	99.8041%	35,388,900	0.1409%	13,807,840	0.0550%	是

4、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62,240,492	99.8050%	35,200,600	0.1402%	13,756,140	0.0548%	是

5、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62,240,492	99.8050%	35,200,600	0.1402%	13,756,140	0.0548%	是

6、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53,022,892	99.7683%	56,891,540	0.2266%	1,282,800	0.0051%	是

以下为A股分段表决结果:

投票区段	同意股数	该区段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该区段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该区段弃权比例(%)
持股1%以下	191,010,747	76.6542	56,891,540	22.8310	1,282,800	0.5148
持股1%-5%(含1%)	3,209,684,66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5%以上(含5%)	21,652,327,48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且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下	382,900	7.2883	3,813,800	72.5940	1,056,900	20.1177
持股1%以下且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上(含50万)	190,627,847	78.1481	53,077,740	21.7593	225,900	0.0926

7、首次公开发行H股完成日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52,071,792	99.7645%	54,258,501	0.2161%	4,866,939	0.0194%	是

8、关于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议案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61,783,993	99.8032%	36,178,200	0.1441%	13,235,039	0.0527%	是

注: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9、关于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度审计工作评价及2013年续聘的议案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61,832,492	99.8034%	35,390,600	0.1409%	13,974,140	0.0557%	是

10、关于修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试行)》的议案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5,045,526,134	99.7385%	51,683,958	0.2058%	13,987,140	0.0557%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余永强律师和刘涛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及其所通过的有关决议均为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3-025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5月17日14:00在江苏省扬中市明珠广场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3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18,005,7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4088%。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朱德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股东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2013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218,005,75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